

邯郸学院文件

政字〔2019〕8号

邯郸学院

关于举办“课堂开放月”暨“打造金课”主题教研活动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部门：

为进一步加强内涵建设，打造优质本科教学，夯实课堂教学基础，选树“金课”，经校长办公会研究决定，我校将举办“课堂开放月”暨“打造金课”主题教研活动。具体安排如下：

一、指导思想

通过开放优质课堂，营造“人人重视课堂教学，共同推进教学改革”的良好氛围，促进教师相互学习，强化教学改革与教学研究意识，共同提高教学质量，推出一批优质示范课程和优质教研活动项目，为全面构建质量文化打下良好开端。

二、活动时间

2019年4月15日-5月17日

三、活动内容

1. 各二级学院依据学期初讲评课结果,安排本单位讲评课前三名优秀教师参加此次活动,将参与活动教师的授课时间地点于4月1日前上报教控中心(见附件)。

2. 教控中心汇总整理“课堂教学开放月”课程安排,上网公布。

3. 各职能处室邀请主管校领导选择适当时间听课,并结合自身职责开展基层调研。建议领导在听联系单位、与专业背景相近的课程之外,重点听师范专业的课程和思政课程。

4. 各学院教研室依据网上公示的课程安排情况,组织本教研室成员到本学科及相关学科(以本学科课程为主,至少听1门相关学科课程)进行观摩性听课、学习性听课等活动,积极营造全校教师间互相学习、互相促进的学习氛围。

5. “课堂教学开放月”活动结束后,各教研室要根据自身学科专业特点,以“打造金课:好课的标准是什么”为题,组织一次专题教研活动。根据教研情况,每个教研室提交一篇**带有研究性**的文章(总结、报告、课程建设方案、论文等均可),参加学校征文比赛,《邯郸学院校报》将开辟专栏登载优秀文章。

四、相关要求

1. 二级学院讲评课前三名课程是本次课堂开放的重点,教研室也可根据自身情况指定其他教学水平较高的教师开放课堂供本教研室学习观摩,此外本阶段所有课程也同时向全校开放。授课教师应按照教学计划安排教学内容,不应因活动需要随意改变教学进度。

2. 授课教师在教学目标上要力求体现“课程思政”的要求,注重教书育人;在教学内容上要力求注重学生应用型实践能力培养,突出应用性;在教学方法上要力求体现学生中心,探索教学方式方法改革路径;在教学手段上要力求体现现代教育技术手段与传统教学技能的结合,综合运用线上线下手段提高教学效果。

3. 听课者要尊重授课教师，自觉关闭手机，遵守课堂教学秩序，按照教学目标、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手段等相关要求，做好记录，写好评议，根据任课教师授课情况给出适当成绩，并给授课教师留下书面反馈意见。

4. 本学期听课任务，按照《邯郸学院关于进一步强化教学工作中中心地位的意见》（政字〔2016〕108号）要求，校级领导不少于4课时，学工部、教务处、人事处、科研处、教育研究所、教学质量监控中心和各二级学院（部、中心）领导不少于8课时，组织部、宣传部、国有资产管理处等其它部门中层领导不少于6课时，教师听课不少于4课时。活动结束后，中层以上领导上交本学期听评课记录，教控中心统计后通报个人完成情况。

附件：教学开放月课程安排情况汇总表

邯郸学院
2019年3月25日

附件

教学开放月课程安排情况汇总表

| 序号 | 学院名称 | 授课教师姓名 | 课程名称 | 开放课时间 | 地点 | 备注 |
|----|------|--------|------|-------|----|----|
| | | | | | | |